

临时信息披露报告（2015 年第 1 号）

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 信息披露公告

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同意胡继之先生、易丹辉女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。

本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保监会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印发的《关于胡继之和易丹辉任职资格的批复》（保监许可〔2014〕1135 号），核准胡继之先生、易丹辉女士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。

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 1 月 9 日